



南门街道拆违后空地建成社区足球场。

老城区演绎华丽“变身记”

本报记者 陈朝霞
海曙记者站 张立

体制机制 构建规范严格高效的“天罗地网”

在体制机制上，海曙构建了一个从防控体系到实际行动规范、高效的“拆违”“天罗地网”。

在责任机制上，海曙实行“一个区域、一个领导、一抓到底”，真正从根本上发挥以上率下、真抓实干的良好效果。同时，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网格化管理体制，明确街道分管领导为辖区第一责任人，每个社区落实1名网格员，负责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报告违法建设行为。

在工作一线，则全面实行包调查、包处理、包督办、包结案、包稳定的“五包”措施，把目标任务全部科学合理地分解到单位、明确到岗位、量化到个人，做到事事有人领办，件件有人负责，真正实现责任的落实、落地，并建立“街道、中队、网格”三级联动的违法建筑排查机制，坚持执法部门、属地街道“三上三下、互相比对”排摸违建数量，确保底数全、信息准。

在综合执法能力方面，全面建立“市场监管部门取缔无证无照经营、水电等公共服务部门停水停电、规划部门严格认定、城管部门强力执法、法院和公安部门有力保障”的

违法建筑联动拆除机制，始终保持对违法建筑“露头即打、高压管控”的势头。

此外，不断完善区创文领导小组“重点督办”、区纪委和区委组织部以及正风肃纪领导小组“严格问责”等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领导督查、进度督查和专项督查“三督查”制度和“红、黄、绿”三色亮灯督办制度，并结合“每日一通报、每周一点评、每月一排名”，坚持挂图作战，对账销号。

实际行动 真枪实干“拆天”“入地”“补洞”

开弓没有回头箭。3年来，海曙真枪实干，以铁的决心、铁的举措、铁的纪律“拆天”、“入地”、“补洞”，打赢了一场“违建”歼灭战。

海曙根据“一幢一档”排摸要求，对全区5802幢房屋进行全面排查，建立档案，摸清全区违法建筑底数为96.86万平方米，确保所有违法建筑“看得了表格、拿得出照片、说得清缘由”，为拆违工作的深入推进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实际“拆违”工作中，以“两路两侧”“四边三化”专项整治和城乡接合部违建、消危违建、户外广告等十大攻坚专项行动为抓手，做好“拆天”、“入地”、“补洞”的文章，深入开展“无违建”道路、河道、街区、社区、街道的创建，从点及线到面全方位全信息准。

在综合执法能力方面，全面建立“市场监管部门取缔无证无照经营、水电等公共服务部门停水停电、规划部门严格认定、城管部门强力执法、法院和公安部门有力保障”的

实现全区违建动态清零。

在“拆天”方面，克服中心区屋顶违建和大型户外广告拆除周期长、技术要求高、拆后清理难、安全隐患多、影响交通大等难点，采取夜间施工、交警现场保障、拆后及时恢复等系列措施，共拆除屋顶违建83处3.5万平方米，清除近4万平方米屋顶大型违法广告牌。

在“入地”方面，针对地下空间违建比较隐蔽的特点，充分发挥群众“千里眼”、“顺风耳”的作用，对全区范围内的地下空间“掘地三尺”，开展挪用地下室空间非法搭建专项清理，共拆除地下空间违建112处7400平方米。

在“补洞”方面，针对背街小巷破墙开门较多、既影响房屋安全又影响城市面貌的情况，落实“一街一户一方案”工作模式，由易到难逐步推进，共封闭破墙开店500余间，并全部恢复原状。

全新面貌 实现经济、生态、社会效益“三赢”

经过3年的不懈努力，土地资源较为稀缺的海曙拓展了新的发展空间。实施鼓楼沿拆违，成功拆除违法建筑100多处，改造、拆除烟道近50根，拆除乱设户外广告、灯箱1200多块，顺势进行升级改造，形成了“一轴、五区、多点”的文商旅互动历史文化街区。拆除月湖西区违

法建筑逾3600平方米，为天一阁·月湖5A级旅游景区通过国家景区资源与景观质量评审提供了保障，也为月湖西区打造为浓缩宁波历史、文化精髓的新型商业历史文化街区提供了条件。

同时，城区环境有了新面貌。海曙累计拆除铁路沿线违法建筑13760平方米，保障了交通枢纽工程如期投用、有序运营。拆除夏禹变电站建设场地周边的违法搭建棚屋，保障了轨道交通二号线去年全线通车。拆除涉水违法建筑8000多平方米，保障了“五水共治”顺利推进。

群众的生活品质也得到了新提升。铁路沿线常青路3300平方米拆后空地改建为社区足球场，居民多了一个“家门口”的健身场所；海曙公园、黄家河边6500多平方米违建拆后空地改建为广场、公园，群众多了一个“家门口”的休闲场所；段塘大桥下2000多平方米拆后空地用作临时停车，群众则多了一个“家门口”的停车场所。

可以说，雷厉风行的“拆违”工作，创出了海曙特色，也拆出了海曙形象。借力“拆违”工作，海曙调整商圈规划，倒逼业态升级，改善并盘活了城市核心区微空间环境，为优化城市功能布局、助力重大项目落地腾出了宝贵空间，形成了经济、生态、社会效益“三赢”的局面。



青林湾24层楼顶违法建筑被强制拆除。

象山“无违建”创建走出半岛模式

本报记者 沈孙晖
象山记者站 俞莉 陈光曙

“一户多宅”整治，全省领先一步

农村建新不拆旧，土地资源浪费，影响村庄环境，已是沉疴旧疾。象山结合“三改一拆”专项行动，在全省率先推行“一户多宅”集中整治，率先出台开展“一户多宅”集中清理、推进村庄梳理式改造的实施意见，全程公开整治对象与整治时限，分类实施“约定期限自行拆、村里代劳统一拆、组织力量强制拆”三大举措，全面推进整治工作。

茅洋乡是全县“一户多宅”整治首个“吃螃蟹者”。“起初，我们也遇到很大阻力。为此，村干部发挥带头作用，最终得到了大多数村民的拥护和赞同。”该乡负责人说，以小白岩村为例，该村村口以前有一个分属5户人家的“多宅群”。清理时，立下“军令状”的村干部拿着图纸，挨家挨户上门劝说，“其中4家答应了，但有一家坚决不同意拆。谁知看到其他4家动手后，他们竟找到村干部认错，主动拆了自家旧宅。”在“一户多宅”整治基础上，茅洋乡又按照“宜耕则耕、宜建则建、宜绿则绿、宜通则通”原则，全面推进村庄梳理式改造。长期在外经商的李家弄村村民李增尧几年前回来，发现曾经没有一条像样村道的

村子竟然成了美丽新家园，马上卖掉县城的房子，回村里居住。

无空余宅基地、无老年公寓、无建设规划，环境脏乱差，西周镇陈隘村曾是“三无一差”村庄。对此，村里设立“一户多宅”拆违档案，在规划先行的基础上，做到一碗水端平、应拆尽拆，10个月共整治清理“一户多宅”1.2万平方米。同时，村里建设老年公寓，解决老人住房难题。“以前的‘空心村’变成了‘舒心村’，村庄一天一个样，我们这些老人享福了！”安居老年公寓的村民林建明告诉记者。

在试点树立新农村建设样板的带领下，全县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截至目前，象山“一户多宅”实施村已超过400个，累计清理2.17万户175.47万平方米，清理出宅基地4297亩，盘活存量建设用地5031亩。

“两路两侧”“四边三化”整治，打造美丽象山

去年8月6日上午，象山沿海

国家生态县、国家卫生县城、中国最美休闲度假旅游名县、省示范文明县城……继一连串荣誉之后，象山近日又多了一张“金名片”——浙江省首批“基本无违建县”。

三年累计拆除违法建筑451.6万平方米、“三改”293.4万平方米，分别完成市下达任务的232.8%和196.4%，旧住宅区、城中村改造受益群众14385户，所有镇乡（街道）通过市级“无违建”验收……这些数字的背后，凝结着可复制推广的农村“三改一拆”、村庄梳理式改造“象山模式”，体现了该县践行“两山”理论、建设美丽象山的一贯理念以及回应群众诉求、破解民生难题的实干精神。

南线滨海大道路段一处违章搭建的钢棚屋被起重机缓缓拖起，标志着该县“两路两侧”“四边三化”专项整治攻坚战正式拉开序幕……象山自我加压，按照“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细标准”原则，在省定19个、市定325个整治点的基础上，新排查出县级整治点183个，在整治同时攻坚矿山复绿、畜禽养殖、乱搭乱建等重点难点，并建立“两路两侧”“四边三化”“路长制”，由县级领导、镇乡（街道）主要负责人分别担任9条道路的“县级路长”、“镇级路长”。

S19甬台温复线象山段两侧曾有9个垃圾堆，涉及黄避岙、贤岸、墙头三个乡镇。这些垃圾堆堆放着大量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或养猪场拆除遗留物，雨天污水横流，天热臭气难闻。整治开始后，三个乡镇全力收集清理，或放置大型垃圾桶，或建造小型填埋场。墙头镇还在高速公路两侧铺设草坪，打造靓丽景点；S19甬台温高速和省道

象西线公路两侧，原有很多未经审批自行搭建的农民生产用房或海水养殖用房需要拆除。考虑到涉及农民生产生活问题，县里相关部门从实际出发，协调后要求未经审批的农业设施用房尽快审批，并将一些破旧的生产用房进行休整，有效化解了矛盾，确保整治工作平稳推进。

截至今年3月1日，涉及全县问题清单的527个问题点已全部整治完成，列入全省“两路两侧”“四边三化”专项整治工作优秀县，并基本建成象山港大桥连接线“靓丽主轴”，象西线美丽公路通过十二五“国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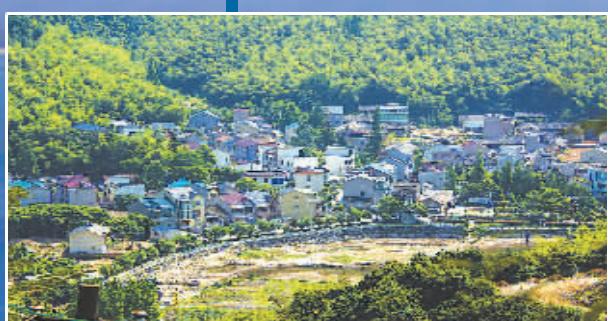
海域港口岸线整治，保障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

象山海域面积6618平方公里，海岸线总长925公里，拥有石浦港和象山港两大港口资源，全县已

建、在建各类码头199座、泊位267个。随着海洋经济的蓬勃发展，非法占用海域和岸线、违规搭建海上岸上设施，擅自改变已批海域用途等现象又开始抬头。为规范使用秩序，切实保障象山海洋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该县借着“三改一拆”的东风，开展了海域港口岸线整治专项行动，并结合海洋管理创新，以属地管理原则，将海域海岛管理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建立相关考核制度。

前年年初，在石浦镇政府组织牵头下，县海洋与渔业局、县港航局、象山海事处、象山武警边防、石浦城管局等部门密切配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石浦朝天门码头、石浦国庆塘坝外侧两处堆沙场及违章小商店进行了强制拆除，共拆除违规渔业码头和黄沙码头4座、违法建筑面积1300平方米，有力震慑了违法违规行为；墙头镇丁家村曾有一处占地30亩的私人违建海塘，当事人非但多次不理会执法人员的劝阻，还将海塘围起来进行加固，最后该镇联合县海洋渔业执法大队予以强制拆除。

截至目前，全县共拆除违规渔业码头和黄沙码头18座、涉海违法建筑面积5900平方米，得到省海洋与渔业局的充分肯定，并被列为全省海域港口岸线整治试点。



“一户多宅”整治后的泗洲头镇何婆岭村

花榈尖桥